


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, Taoyuan

營建工地逕流廢水法規說明 暨逕流及作業廢水污染管理

會議日期：115.06.02

目錄

- ▶ 前言
- ▶ 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 - 遮雨、擋雨、導雨設施
 - 沉砂池設置
 - 作業廢水
 - 底泥清理
- ▶ 水污染防治法條例及罰鍰
- ▶ 案例分享
- ▶ 改善方式

前言



水污染陳情案件頻繁

工地排放廢水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營建工地定義

依據「水污染防治法事業分類及定義」-42.營建工地，定義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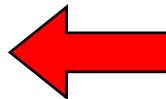
1. 從事依環境影響評估法相關規定應實施環境影響評估之開發行為。
2. 屬空氣污染防制法第一級營建工程之建築工程、道路、隧道工程、管線工程、橋梁工程、區域開發工程之事業。

佐證資料：桃園市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申報表(開工申報)

工程種類	0000工程
工程等級	第一級

桃園市營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申報表 (開工申報)

工程名稱		管制編號	H112H	1
工地地址 工地地號		建照字號 合約編號		
營建業主名稱	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			
營業所在地				
聯絡地址	業主電話：			
代表人姓名	職稱：	身分證字號：		
聯絡人/承辦人	職稱：	聯絡人電話：		
承包單位名稱	營利事業統一編號：			
營業所在地				
聯絡地址	高雄市苓雅區六合路42號 公司電話：			
代表人姓名	職稱：負責人	身分證字號：		
工地主任姓名	行動電話：	工地環保負責人：		
工程合約經費	新台幣 元 (契約價金總額：1165800000 營業稅：5514286 扣除費用：0 其他：0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扣除不涉及粒狀污染物排放之設備費用或工程材料費用			
工程環保經費	新台幣			
施工期程	112年04月07日 至 114年12月01日 970日曆天			
工程種類	管線開挖工程 12706.5 (平方公尺) 外運土石鬆方:49936.554(立方公尺)			
工程等級	第一級 (費率：2.42元/平方公尺/月,費基：施工面積 X 工期)			
應繳總金額	新台幣 萬 元			
繳費方式	一次全繳			
逾期天數	年 月 日 至 年 月 日 0日曆天, 本期應繳淨納金:0 本期利息:0			
本期應繳金額	新台幣 萬 元, 是否徵收:是, 應徵收			
附加說明事項				
應注意事項	<p>※貴屬工程停復工前，業主應先向本局報備(函文或傳真)，若經認定無污染情形，其停工期間之工期，得予扣除。</p> <p>※請於工程竣工後，檢具相關資料辦理完工結算作業。</p> <p>※工程、勞務等承攬契據應完納之印花稅，應至桃園市政府地方稅務局開立印花稅大額憑證繳款書，服務電話(03)3326181分機2473-0。</p> <p>※1.貴事業非屬環保署公告列管對象，工程產出之事業廢棄物，請依廢清法第28、39條規定予以妥善清理，以免受罰。2.本認定結果係依營建業主代表所提資料作成初列(供參考)，如有不符事實情形，仍應以本局事業廢棄物管理科(電話：03-3386021分機1519)認定為準。</p> <p>※本案工程屬空污法所稱第一級營建工程，應於施工前檢具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報環保局核准，未提報者依水污法最高可處六百萬元罰鍰。</p>			
申報人及電話	沈朝鈺 行動電話：0934033280(已驗證) 本案件聯絡電話：沈朝鈺 0934033280			

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提報逕流廢水削減計畫

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10條

- 規定營建工地應於**施工前**，檢具「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」，報請直轄市、縣(市)主管機關核准，並據以實施。

逕流廢水削減計畫內容(以網路傳輸方式辦理)

- 一. **逕流廢水削減計畫首頁**用印上傳(包含申請項目表、基本資料摘要、污染控制方法及污染控制措施摘要)
- 二. 公司登記事項表及起造人身分證正反面影本
- 三. 建照執照/拆照執照
- 四. 公司變更登記表影本
- 五. 工程計劃書(包含**污染削減措施說明**)
- 六. **開發範圍圖**(包含工地既有水流流況圖及遮雨、擋雨及導雨設施與沉砂池配置圖)
- 七. **沉砂池設計圖說**
- 八. 逕流廢水排入私有水體或灌溉渠道之同意文件(農田水利會排放界定文件)
- 九. 其他與逕流廢水削減措施相關之檢附文件(工程進度表)

核准後應依照削減計畫內容實施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遮雨、擋雨、導雨設施 (正確)



- ✓ **營建工地**應於開挖面或堆置場所，鋪設足以防止雨水進入之遮雨、擋雨及導雨設施。
《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》
- ✓ 遮雨設施：
 - (1)以帆布遮蓋
 - (2)設置遮雨棚
- ✓ 擋雨設施：
 - (1)設置防溢座
 - (2)設置擋雨堤、擋水牆
- ✓ 導雨設施：
 - (1)導水溝
 - (2)暫時性涵管
 - (3)排水設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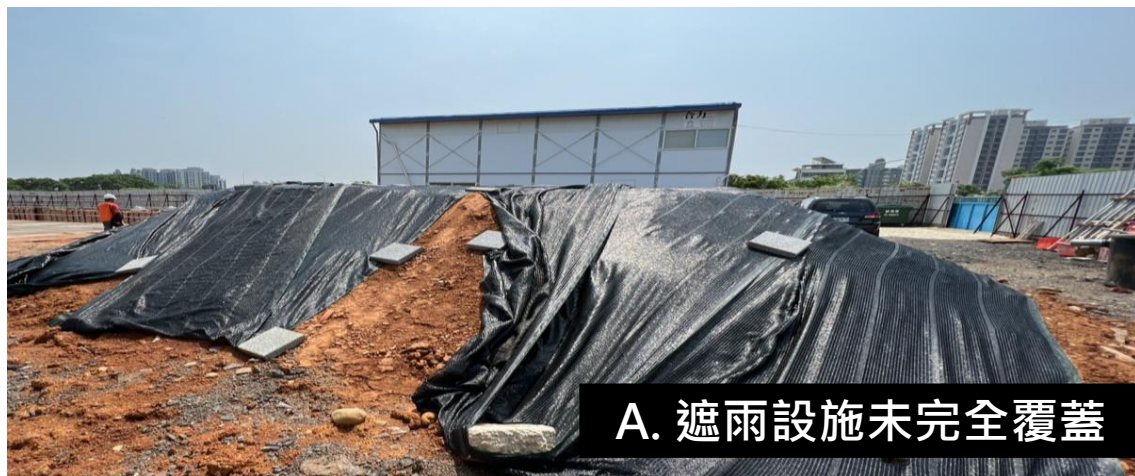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遮雨、導雨設施 (缺失)



✓ 未符合改善作為

A. 需以不透水布(例:帆布)完全覆蓋

B. 需使用不透水布覆蓋

C. 保持排水溝整潔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擋雨設施 (缺失)



✓ 未符合改善作為

- A. 圍籬及防溢座需以水泥封死
- B. 圍籬底部需設置防溢座，不可漏水
- C. 同上
- D. 圍籬及防溢座破損須修復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沉砂池設置 (正確)



- ✓ 應設置沉砂池，收集及處理初期降雨及洗車平台產生之廢水
- ✓ 總設計容量應為工地或作業場所範圍總面積乘以0.025公尺以上。(★沉砂池容量 $m^3 > 場所面積Am^2 \times 0.025m$)
- ✓ 沉砂池應採不透水材質。
- ✓ 非下雨期間最高液面距池頂高度應大於池深之二分之一
《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9條》
- ✓ 常見沉砂池材質：
 - (1)鐵槽。
 - (2)灌漿(混凝土)。
 - (3)集水坑鋪不透水布。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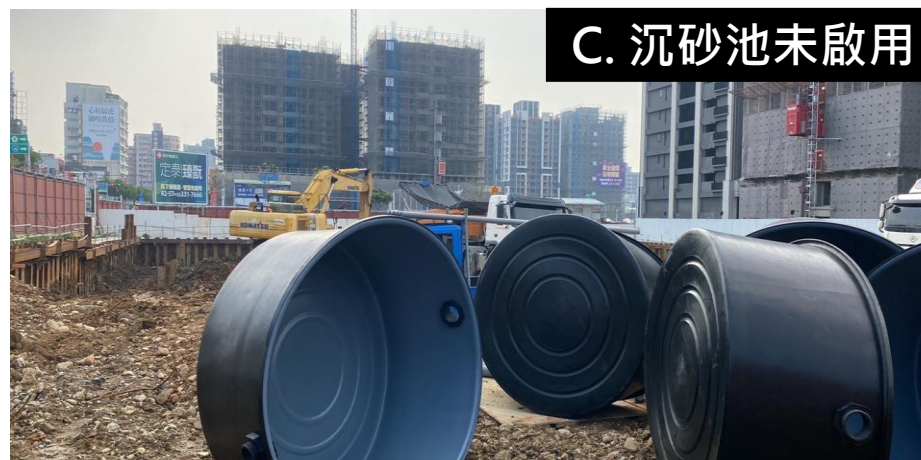
改善方式

沉砂池設置 (缺失)

A. 沉砂池未鋪設不透水布



B. 沉砂池液面距池頂未大於1/2池深



C. 沉砂池未啟用

✓ 未符合改善作為

- A. 鋪設不透水布並固定四周
- B. 清理淤泥並增加沉砂池容量
- C. 設置符合法規容積的沉砂池，且須為不透水材質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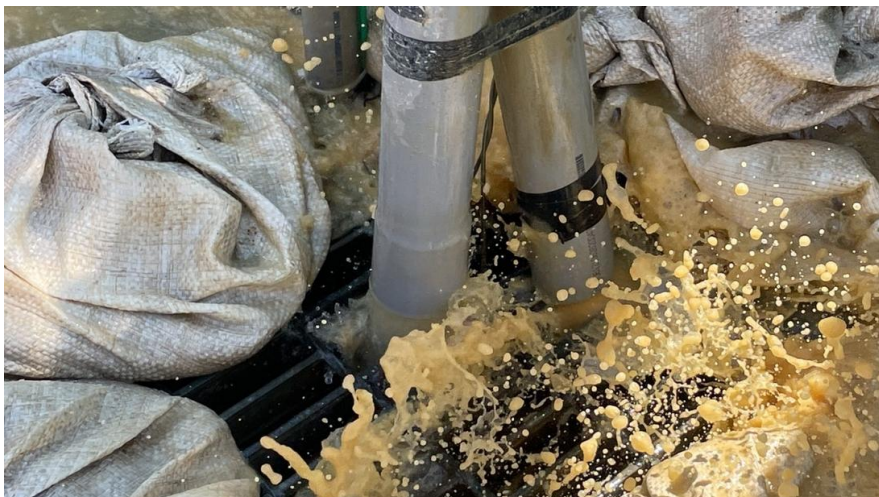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作業廢水 (正確)



(缺失)



- ✓ 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3條事業廢水類別**包含作業廢水**、洩放廢水、未接觸冷卻水**及逕流廢水**。
- ✓ **作業廢水屬水污法防治法之事業廢水**，應優先適用事業管制規定，為降低工地作業廢水對水體污染之衝擊，應將**作業廢水沉澱後如得排出**，符合放流水標準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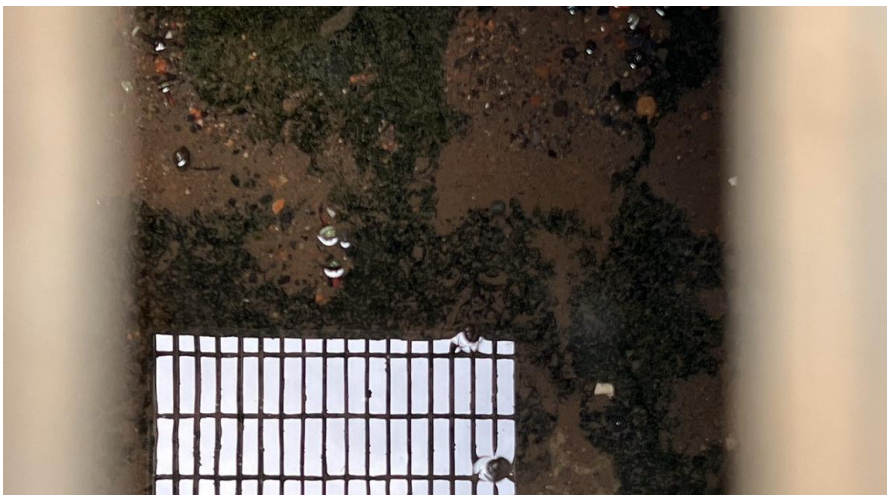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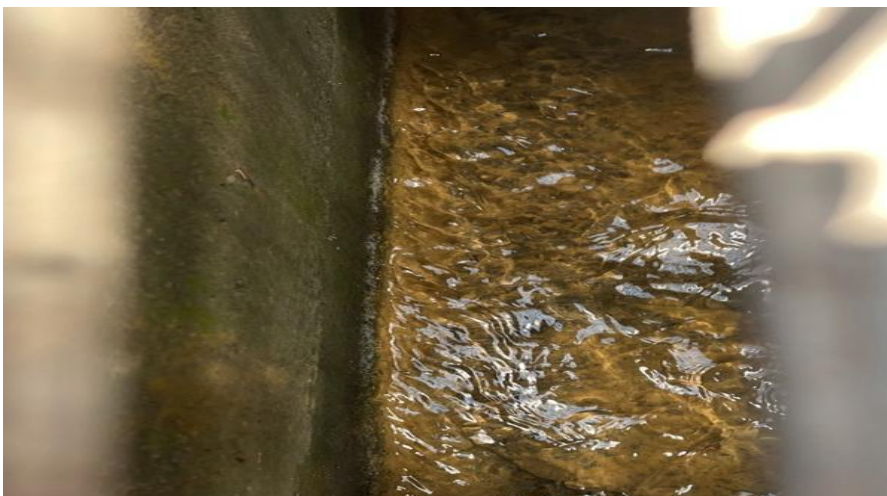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底泥沉積情形 (正確)



(缺失)



- ✓ 依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49條之3
- ✓ 營建工地施工期間，於其周圍排水溝排放管線底部、進入水體處及其周圍環境，形成可見之沉積污泥時，營建業主應予以清除，或主管機關之命令，於三天內清除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底泥清理 (正確)



✓ 業者派員清理工地
周圍側溝及污染水
體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條例及罰鍰

按次處罰

違反行為		違反條款	處罰條款	罰鍰
1	不符合放流水標準	第 7 條第 1 項	第40條 第1項	新台幣 6 萬元以上 2,000萬元以下罰鍰
2	未依規定設置沉砂池、鋪設遮/擋/導雨設施、定期維護並紀錄	第 18 條 (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 第9條)	第46條	新台幣 1 萬元以上 600萬元以下罰鍰
3	未依規定期限提報或修正逕流廢水削減計畫	第 18 條 (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 第 10 條)	第46條	新台幣 1 萬元以上 600萬元以下罰鍰
4	未以許可之放流口排放	第 18-1 條	第46-1條	新台幣 6 萬元以上 2000萬元以下罰鍰
5	水污染管制區內禁止行為	第 30 條	第52條	新台幣 3 萬元以上 300萬元以下罰鍰
6	水污法第73條第1項第3款「一年內經二次限期改善，仍繼續違反本法規定」，違規行為情節重大者，機關得令其停工或停業			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水污染防治法第30條第1項第2款

□ 在水污染管制區內，不得在水體或其沿岸規定距離內棄置垃圾、水肥、污泥、酸鹼廢液、建築廢料或其他污染物

按次處罰

接受1小時以上
8小時以下之環境講習

其他污染物種類

- 事業運作過程所需原物料，及製程產出之中間產物、產品、副產品、下腳料、廢棄物
- 油品、藥(品)劑、農藥、化學肥料、調味劑、清潔劑
- 淤泥
- 廚餘、動物屍體、排泄物
- 其他經主管機關公告之物質

(基於民眾權利影響，仍應公告，做為執法依據)

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復工程序規定

1

2. 機關收到改善措施計畫後，將召開審查會議，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審查

2



3

4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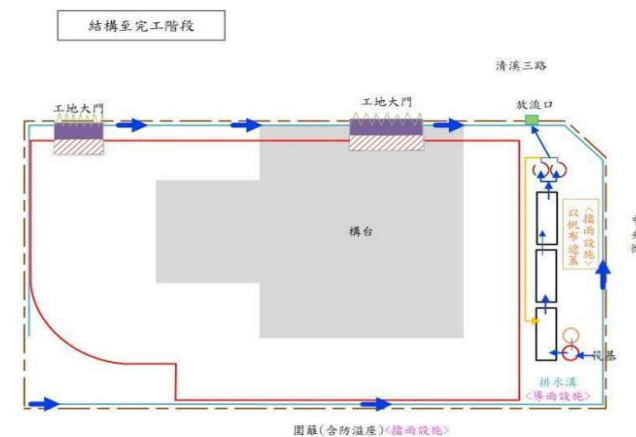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復工程序規定

- 1
- 2
3. 改善措施計畫**核准後**，機關將發文告知業者依計畫期程改善並測試，並提送**改善測試成果報告(含放流水水質檢測報告)**供機關審核
4. **改善測試成果報告**經機關審核通過後，將**通知業者復工**，並請依**核准改善措施計畫**持續運作，以免再次違規受罰



兩座砂濾塔，使用錳砂過濾，使水中的鐵與錳離子氧化，藉物理性的阻流作用及沉澱作用，將懸浮物質加以捕捉，自水中分離，以達到有效去除懸浮固體符合法規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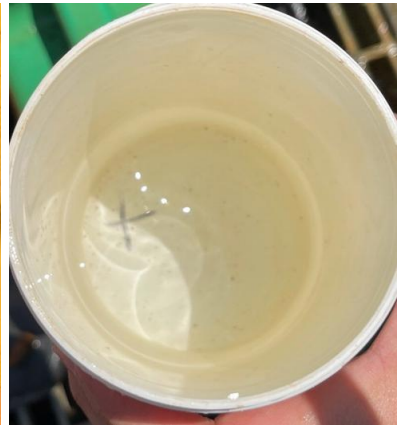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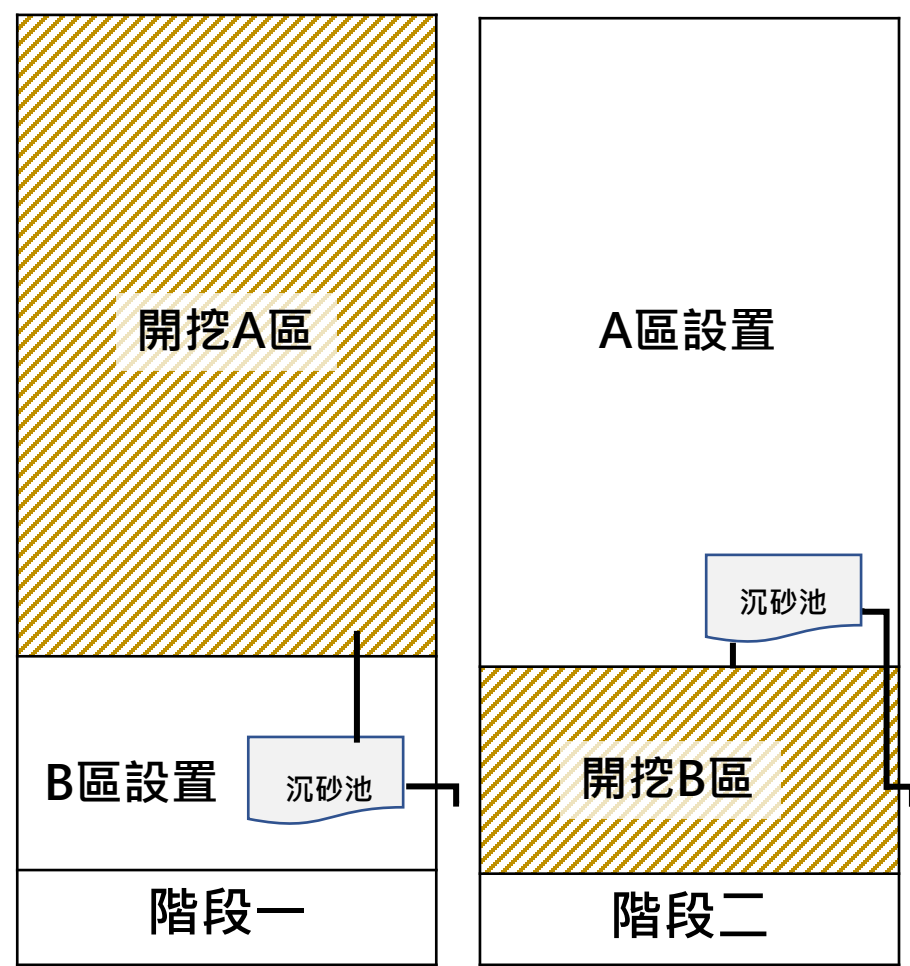
改善方式

案例：工地全開挖，業者反映無空間設置沉砂池

- ✓ 工程概況：都會型/鄰近河川
- ✓ 工程進度：佈樁工程→基礎開挖
- ✓ 違規情形：(1)未設置沉砂池 (2)下游河川受到黃泥水污染



改善方式一：分階段設置沉砂池(不透水材質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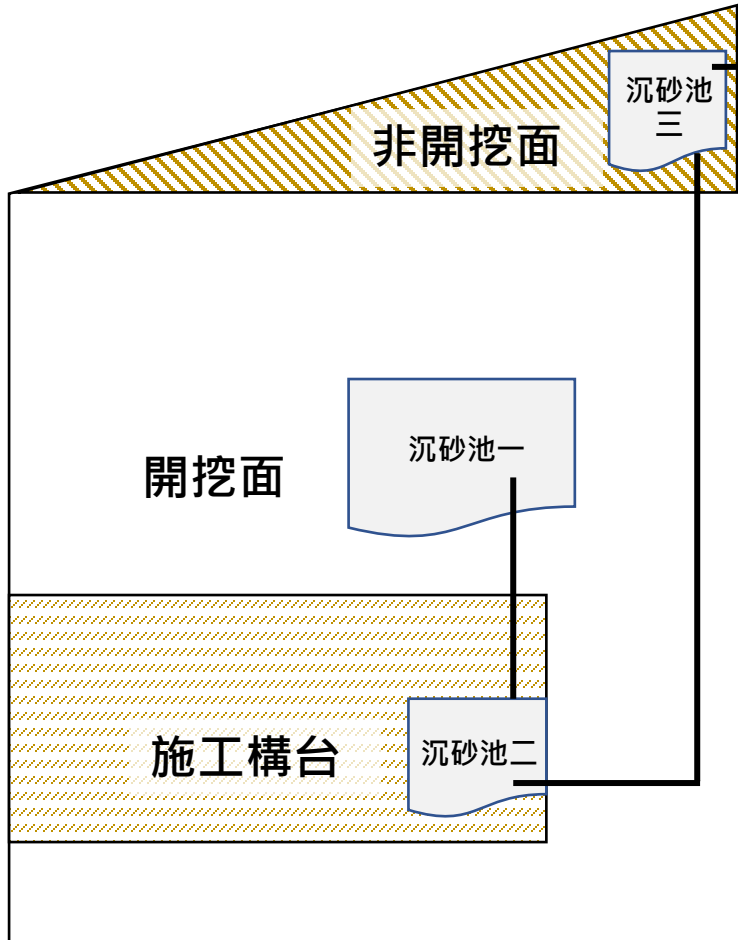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改善方式二：串聯設置沉砂池(不透水材質)



逕流廢水污染削減計畫管理措施說明

水污法條例及罰鍰

案例分享

改善方式

改善方式三：增設多座沉砂池及砂濾塔



The End

簡要說明

謝謝聆聽



桃園市政府環境保護局

Department of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, Taoyuan

簡報下載QR-Code

<https://pse.is/7spb4x>

